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9元（含税），B股股利折算成美元支付。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10,052,103,193.44元，其中：1）2022年年初未分配利润9,816,118,454.74元；2）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分配红利895,208,831.16元，在2022年内已兑现；3）2022年度公司合并报表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281,211,494.32元，依法需提取法定公积金150,017,924.4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元（含税），B股股利折算成美元支付。截至董事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当日，公司总股本2,131,449,598.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04,975,423.6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1.61%。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发生总股本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审阅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认为：公司本次现金分红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9元现金红利（含税），B股股利折算成美元支付，分红方案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以及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四日